第八題:事奉的進階標竿(二)

事奉成全研討會第四階段:學習在事奉上必備的知識和技能

第八題:事奉的進階標竿(二)

一、從外面的事奉轉到裏面的事奉

(一)外面作的不是,裏面作的才是

「因為外面作猶太人的,不是真猶太人,外面肉身的割禮,也不是真割禮;惟有裏面作的,才 是真猶太人;真割裏也是心裏的,在乎靈不在乎儀文;這人的稱讚,不是從人來的,乃是從神來的」 (羅二28~29)。這兩節聖經有幾個對比,就是「外面」對「裏面」;「儀文」對「靈」;「人」對「神」。 聖經用這幾個對比,清楚的告訴我們一件事,就是:基督教不是注意那些外面的規條、儀文、禮節, 基督教所注意的乃是裏面的靈。簡言之,外面作的,不是;裏面作的,才是。

(二)猶太人注重外面的事奉

在約翰福音第四章裏,記載主耶穌和撒瑪利亞婦人的對話:「婦人說,…我們的祖宗在這山上 禮拜;你們倒說,應當禮拜的地方是在耶路撒冷。耶穌說,婦人,你當信我,時候將到,你們拜父, 也不在這山上,也不在耶路撒冷。」(約四 19~21)。撒瑪利亞人「在這山上」的禮拜,代表「人意 的事奉」;至於猶太人「在耶路撒冷」的禮拜,則代表「外面的事奉」,或稱「宗教的事奉」。

在舊約時代,自從所羅門在耶路撒冷建造聖殿以來,耶路撒冷便成了猶太人世世代代敬拜神的 地方,他們在那裏按照舊約的律法和規條來拜祂。一直到主耶穌來的時候,猶太教的人士相沿成習, 一切都是按照舊約的律法、規條、字句,和他們祖宗的遺傳、制度、形式來敬拜事奉神。這種的事 奉,就是「外面的事奉」。

(三)新約的事奉乃是裏面的事奉

主耶穌又說:「時候將到,如今就是了,那真正拜父的,要用心靈和誠實拜祂,因為父要這樣的人拜祂。神是個靈;所以拜祂的,必須用心靈和誠實拜祂」(約四 23~24)。耶穌基督的來到,結束了舊約的敬拜與事奉,也引進了新約的敬拜與事奉。在新約時代裏,神不但不要我們以人意來事奉祂,也不要我們在外面來事奉祂。新約時代的事奉,乃是憑著裏面的靈和真(「誠實」原文字義)來事奉,所以是「裏面的事奉」。

甚麼是裏面的事奉呢?聖經給我們看見,裏面的事奉至少具有下列幾種的特性:第一,不是 照著字句、儀文、規條,乃是照著聖靈的引領;第二,不是照著心思、情感、意志,乃是照著靈的 感覺;第三,不是外面肉體的行為,乃是裏面心靈的表露。

(四)裏面的事奉不是憑著字句,乃是憑著靈

「他叫我們能承當這新約的執事,不是憑著字句,乃是憑著精意(或作靈);因為那字句是叫人死,精意(或作靈)是叫人活」(林後三 6)。初期的教會,曾被一批堅守律法禮儀、字句、規條的假信徒混進來,企圖引誘真信徒接受割禮等律法的規條,叫他們靠行律法稱義。對此,使徒保羅曾經予以嚴厲的責備(加五 2~4;西二 20~23),因此律法主義者似乎在教會裏面消聲匿跡了。不過,各種形式的教條主義,卻越演越烈。許多基督徒在不知不覺中,憑著字句敬拜神,也憑著字句事奉神。

憑著字句的事奉,就是凡事按著既定的規矩而行,有一定的安排:誰擔負甚麼責任,甚麼時候 作甚麼事,按甚麼步驟去作,必須遵守哪些項目...等等。這些安排並不是說完全不對,只是當我們 一成不變地按照安排行事時,根本沒有留給聖靈地位,所以聖靈就不能給我們隨時的帶領。要知道, 住在我們裏面的聖靈是活的,我們若讓祂得著一切的地位,祂就會在我們裏面運行,給我們負擔, 推動我們來事奉神。惟有經聖靈發起並推動的事奉,才是活潑、新鮮的事奉。

(五)事奉要照靈的新樣

保羅在羅馬書第七章告訴我們,我們既然蒙了拯救,從此我們服事主,要照著心靈的新樣,不要照著儀文的舊樣(羅七6)。這意思就是說,我們服事主不是光在外面作事,而是在我們心靈的裏面,用靈來事奉神,用樂意的心來作。如果光在外面作事,這就變成儀文,變成字句了;如果在字句裏作,自然而然就是陳舊的。

有的人說,我們事奉神,要常常出新花樣。這一次這樣來事奉神,下一次就換一個新的花樣,如此花樣常翻新,就顯得新鮮活潑。不錯,當你換一個新花樣時,好像新了一下,但這個新不過是外面的新,是靠不住的,過不久就變舊了。聖經裏所說的新,乃是常新、是永遠新鮮的。從靈裏頭出來的,就是不換新花樣,還是新鮮活潑、常新不舊的。我們所需要的,乃是用我們的心靈來事奉神。如果我們的心我們的靈都是在與主交通的裏面,就是天天作同樣的事,也一點都不陳舊,裏面還是新鮮的,還是活潑的。所以不在於外面的變樣,乃在於裏面的心與靈。

(六)不是憑魂事奉,乃是憑靈事奉

聖經告訴我們,我們人可以分作「外面的人」和「裏面的人」兩種(參林後四16原文)。每一個重生得救的基督徒,都是具有裏外雙重生命的人;「外面的人」就是我們的舊造,「裏面的人」則是我們的新造。「外面的事奉」就是魂在那裏發號司令,叫我們的肉身聽命行事。比方說,探望聖徒是一件事奉主的事,但如果我們去探望某人是出於魂裏情感的喜愛,再經過心思的思考,也以這事為美,於是意志就定規如此行,一點也不運用靈去摸神的帶領,那麼這一次的探望便是「外面的事奉」。

我們事奉神,不能根據於我們的思想、情感和意志,而必須根據於我們裏面靈的感覺。神的 兒女不但事情要對,並且作事的源頭也要對。如果我們事奉的源頭是對的,即使我們在事奉的時候 有不少的缺點,但仍有可能被帶領到蒙神悅納的地步。所以我們在事奉的事上,第一要注意的,還 不是事情的問題,而是源頭的問題;還不是作甚麼的問題,而是憑著甚麼來作的問題。一切事奉神 的事,都該是從靈裏出來的。

(七)事奉主必須在聖所——靈裏

以西結書四十四章第十六節:「他們必進入我的聖所,就近我的桌前事奉我,守我所吩咐的。」 這裏說事奉主是有地方的。事奉主是在聖所裏面,不是在外院裏面;是在靈裏,不是在魂裏。一般 人總是怕聖所,以為外院是有多好!因為在外院人都能看見我們,能受人的歡迎。但是神所要我們 在的,乃是聖所。在那裏恐怕要被人說你太懶惰了,一些事都不作。其實你不知道在那裏所作的, 真是遠過於在外院勞力伺候百姓的。弟兄姊妹們!寧可讓人批評你,如果不是神的旨意,無論如何 不動。因為我們在這裏只有兩個地位:一個就是已經死了,來把一切出於舊造的放棄;另一個就是 復活了,來事奉神,學習怎樣侍立在祂面前,聽祂的命令,等候在祂面前事奉祂。

(八)事奉不可出汗——不許肉體的行為

以西結書四十四章十七節告訴我們,所有在神面前事奉神的人,該穿細麻布的衣服,又說不可穿羊毛的衣服。十八節說:「他們頭上要戴細麻布裹頭巾,腰穿細麻布褲子;不可穿使身體出汗的衣服。」可見,事奉主的人不能穿羊毛的衣服,是因為他們永遠不可出汗,一切出汗的工作都是神所不喜歡的。我們知道全世界第一次的汗,是在創世記第三章,因為亞當犯罪,神刑罰他必須親手作工,汗流滿面,纔能得吃的。因此出汗乃是因為被神咒詛的緣故,田地不給他效力;因為沒有神祝福的緣故,自己出力去作,以致使身體出汗的。所以出汗的工作就是指一切肉體勞力,沒有父神祝福的工作。

凡事奉神的人所作的,必須是不出汗的工作。因為神一切的工作,雖然外面是頂忙,是需要 費力奔跑的;但裏面是頂安然的,是坐著作的,所以不出汗。所有在神面前的事都不是用肉體的力 量去作的。

(九)屬靈的工作不同於屬肉體的工作

今天所有人的工作,都不分甚麼是屬靈的工作,甚麼是屬肉體的工作。人總是說一切屬神的工作,如果沒有奔跑、接洽,花工夫來談論,經過許多人的提議、贊同和通過就不行。但是你叫他們安安靜靜的在神面前等候,聽神的話就不能,因為這是肉體所作不來的。這些都是需要出汗的。

可是,屬靈的工作之最大的方面,就是向著神。他第一個接觸的,就是神,不是人。我們在這裏不是不作工,乃是要作不出汗的工。如果你在神面前對付好了,在人面前就不必出汗。你能以最少的力量作最多的事。人所以有那麼多的廣告、鼓吹、提倡,都是因為他們沒有在神面前禱告。但你一切屬靈的工作如果在神面前作好了,人自然會聽你。你不必用多少方法,人自然會得著益處。在這裏是神作工,所以用不著肉體的力量和流汗的。

二、從個人的事奉轉到教會的事奉

(一)要從個人的事奉,轉到教會的事奉

今日有不少的基督徒,雖然在縱的一面,與神有直接的關係,但在橫的一面,與人的關係卻不夠正常。神和人的關係,就某一個角度看,是非常個人而主觀的。從我們的得救開始,祂是「按著名叫自己的羊,把羊領出來」(約十3),然後經歷祂是「我的牧者」(詩廿三1);神是個別而仔細地照顧牧養祂的每一隻羊。每一個信徒經歷神的帶領是獨特的。所以我們的神乃是「亞伯拉罕的神,以撒的神,雅各的神」(出三6),祂是「你」個人的神,又是「我」個人的神。信徒和神的關係,是非常個人的;信徒對神的事奉,也是非常個人的。

然而,神對每一個屬神之人的帶領,並不止於個人的屬靈成就;神是要藉著我們每一個人,產生神的家,建立神的國。信徒的得救與長進,決不是為著我們個人,而是為著教會。同樣地,信 徒個人的事奉,也是為著教會的建造。因此,信徒個人單獨的事奉,必須帶進教會全體配搭的事奉, 否則,教會就得不著建造。

(二)要進到教會裏面事奉

在舊約裏,事奉神的人是要到會幕裏、聖所裏、聖殿裏去供職;在新約裏,主是要我們進到葡萄園裏去工作。舊約的會幕、聖所、聖殿,新約的葡萄園,都是豫表主的教會說的。我們的神清早(使徒時代)出去雇人進葡萄園裏作工,現在已是酉初的時候,快到晚上了,這個世代即將完結了(太廿1~10)。請問,你是在葡萄園裏事奉神呢?或是在葡萄園外事奉呢?說直了,葡萄園外沒有事奉,算是閒站!你如有心事奉神,請你進到教會裏來工作;晚上主來給工價,凡進葡萄園裏作工的人,各人都有所得著。相反的,在葡萄園外閒站的人,雖問主說:「主啊!我們不是奉你的名傳道,奉你的名趕鬼,奉你的名行許多異能麼?」主必回答他們說:「我從來不認識(或作不稱許)你們,你們這些作惡的人,離開我去罷」(太七22~23)。得這樣評語的人,將是何等悲慘!

(三)要在基督身體的原則裏事奉

教會裏面的事奉,也就是基督身體的事奉。「正如我們一個身子上有好些肢體,肢體也不都是一樣的用處。我們這許多人,在基督裏成為一身,互相聯絡作肢體,也是如此」(羅十二4~5)。在教會裏面,我們不只要看見自己是一個信徒,我們更要看見自己是一個肢體。我們是肢體,所以我並不是「整個」,連半個都不是,我們不過是身體上的一小部分而已。你如果看見教會乃是身體,看見自己不過是一個肢體,這對我們的事奉將是一個極大的拯救。

凡沒有看見自己是一個肢體的人,好像全教會只有他一個人,好像他一個人就是一切。生活是個人的,工作也是個人的,一切都是以個人為中心,連屬靈的追求也是以個人主義為出發點。等到有一天看見了身體,看見自己不過是一個肢體,自然而然就會脫離個人主義。我們的得救,是先看見基督,然後得救;照樣,我們的事奉,須要先看見了身體,才會從個人的事奉轉到教會的事奉。

(四)個人事奉和教會事奉的不同

個人的事奉,乃是單獨一個人,要怎麼作,就怎麼作;要怎麼說,就怎麼說;他不受別人的約束。教會的事奉,乃是身體原則的事奉,一個肢體不能脫離身體而單獨事奉。作肢體,就是我一切的行動,一切的工作,都是以身體為本位,以身體為單位。我的手作事,不是我的手作事,乃是我的身體作事;我的腳走路,不是我的腳走路,乃是我的身體走路。肢體所作的一切,是以身體為單位,所以肢體作事,就是身體作事;肢體走路,就是身體走路。肢體所作的,沒有一件事是為自己作的;肢體所作的,都是為身體作的。肢體的舉動,都是以身體為本位,不是以肢體為本位。神把你擺在第一,可以;神把你擺在最末了,也可以。只有看不見身體的人,才會驕傲;只有看不見身體的人,才會嫉妒。

(五)教會的事奉絕對不能單獨

我們必須看見肢體和身體的關係。一個肢體不能代替整個身體,一個肢體卻能影響整個身體 一個肢體在事奉上的失敗,是會叫身體受虧損的。

我們無論到外地傳揚主的福音,或從事各項屬靈的事工,總得在基督的身體裏去作。前線有約 書亞在爭戰,後方還得有摩西為之舉手;單槍匹馬,不能勝敵。今天有多少不在基督身體裏的工作 者,他單個人要怎麼作,就怎麼作;要怎麼說,就怎麼說;他不受身體的約束,不服身體的支配。 結果,不單是他自己受虧損,並且也連累了教會受虧損。

主是葡萄樹,我們是枝子,是結果子的枝子。但枝子若要結果子,必得長在樹上。若是離開樹,就不能結果子了(約十五4)。每一位兄姊們,都從單獨裏出來,進入到基督的身體裏,就有事奉了。身子一動,全身各個肢體,就都行動了。手作甚麼事,必須眼跟著去看;腿、腳一動,全身各個肢體豈不都一齊動作嗎?一件事情作成了,不能說是某人的「手」作成的,也不能說是某人的「眼」作成的,只能說是某人作成的。凡認識基督奧秘的身體(教會)的人,他就不肯停留在他的單獨裏面,他要進到教會裏,而與眾多弟兄姊妹共同事奉神,更不會在教會中鬧派別,搞紛爭結黨的事了。論到身體,是包括主裏眾多弟兄姊妹說的。說到肢體,是指單個的你我說的。肢體彼此的關係不可分開,不能脫離身體,不可分門別類,總要彼此相顧。

(六)教會的事奉總要顧到每一肢體的功用

每一個肢體都有它的那一分來服事基督的身體。每一個屬乎主的人都有他的那一分。每一個屬 乎主的人都有基督住在他裏面,各人在基督裏所得的都有一個特點,這個特點就是他服事的特點。 服事身體,就是我用我在基督裏所得的來服事身體。就像眼睛能看,耳朵能聽,鼻子能嗅,它們各 有各的功能,也就各有各的那一分。不一定每一個肢體都能看、能聽、能嗅,但每一個肢體有它特 別所能的,這就是它的職事。

服事基督身體的意思,就是我從元首所得著的生命乃為著身體,就是我將元首的生命運給教會。眼睛看見,身體就看見了。眼睛用看見供應身體,這個叫作肢體的服事。手摸不出東西的氣味, 是鼻子用嗅的本事來服事身體。嗅,是鼻子專一的職事。耳朵是用聽來服事身體。聽,是耳朵專一 的職事。每一種職事作工的結果,都是叫身體的力量加增了,也就是叫身體多得著基督。肢體的職 事,就是用基督來服事教會,把基督分給人。

弟兄姊妹,你千萬不要以為你所蒙的恩典是那麼少,少到一個地步,你在教會裏沒有功用,你在基督的身體裏沒有功用。只要你是一個肢體,你就有一定的功用。沒有一個有神生命的人,不是基督身體裏的一個肢體;也沒有一個肢體小到一個地步,沒有它的功用。一個小得不可再小的肢體,在身體裏也有它的功用。你絕不能輕看一個肢體,以為它小到一個地步沒有功用。每一個肢體都有它的功用,並且它的功用是別的肢體所不能代替的。你的功用無論怎樣小,別人都不能代替。

(七)事奉主要以建造教會為目標

「成全聖徒,各盡其職,建立基督的身體。…全身都靠祂聯絡得合式,百節各按各職,照著各體的功用,彼此相助,便叫身體漸漸增長,在愛中建立自己」(弗四12,16)。這段聖經給我們看見,神所要的是身體的事奉,是所有的肢體一同配搭的事奉,不是少數專業人員包辦的事奉。為此,每一個蒙恩的人,神都賜給某些恩賜;基督身體上每一個肢體,都從聖靈得著一份恩賜,這恩賜就成為我們的功用,是為著建立身體的。

肢體盡功用,不是為著肢體自己,乃是為著整個身體。今天在基督教裏面有一些畸形的現象,就是某些少數具有特殊恩賜的人,結合一批跟隨者,建造他們個人的職事;他們的恩賜和功用,並不是為著身體,而是為著他們自己的職事。這一種的事奉,不但不是建立身體,反而是傷害了身體。

與前述現象相反的弊病,就是有許多基督徒只會欣賞別人的功用,他們自己卻不肯盡功用,結果造成身體的殘缺和癱瘓。這就像我們身體上的肢體或器官,若有一部分不盡功用:眼睛不想看, 手不想作事,腳也懶得走路,這個人就變成癱瘓,只能躺在床上,成了一個廢人。這就是今天許多 教會的光景。真求主憐憫我們,不叫我們作一個失職的肢體,也不叫我們作一個越職的肢體,好叫 基督的身體能得著建立。

黄迦勒「事奉成全訓練綱目」